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辅导机构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十二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新软件”、“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聘请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担任辅导机构，并签订了《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

2017年9月11日，冠新软件与华西证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新证监局函[2017]199号）。

自辅导备案登记以来，华西证券辅导小组对冠新软件开展了辅导工作，现将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情况

##### （一）本次辅导期辅导过程概述

##### 1、备案日期

本次辅导备案日期为2017年9月11日。

##### 2、变更备案事项

本辅导期内华西证券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化，辅导小组成员由方维、廖高迁、张凯鹏、贾程皓组成。

##### 3、辅导期间

本期辅导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 4、辅导依据

本次辅导依据为《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70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辅导协议》及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法律法规。

## 5、辅导方式

本期辅导方式包括现场交流、电子通讯方式沟通、个别答疑等。

### （二）担任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辅导小组的组成及小组成员情况

针对冠新软件的实际情况，华西证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并派遣具有丰富经验的员工组成辅导小组负责冠新软件上市辅导的各项工作，具体信息如下：

保荐机构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辅导小组组长	方维
现场负责人	廖高迁
辅导小组成员	张凯鹏、贾程皓

###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期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冠新软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等。

###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和方案的执行情况

#### 1、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主要包括：

- （1）与会计师配合共同做好 2022 年年度审计相关重点工作；
- （2）与公司就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规则进行讨论和修订；
- （3）了解沟通前期有关规范事项进展；
- （4）就近期报会项目审核情况及新出台的政策法规与企业进行沟通，制定和调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具体工作计划及时间安排。

#### 2、辅导方式

本期辅导方式包括现场交流、电子通讯方式沟通、个别答疑等。

#### 3、辅导计划及方案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华西证券按照制定的辅导计划有步骤、有针对性地落实各项辅导工作，针对冠新软件的实际情况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冠新软件亦给予积

极配合努力整改。

#### **4、有关事项整改方案及落实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及时追踪了解冠新软件相关问题整改情况，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财务规范性等问题，现阶段问题的整改解决情况如下：

- (1) 会同会计师梳理与复核相关财务整改资料，持续促进公司财务规范化；
- (2) 协助冠新软件建立健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实现有效运作。

#### **(五) 《辅导协议》履行及发行人参与、配合保荐机构工作的情况**

本期辅导过程中，冠新软件和华西证券双方均依据《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履行了各项义务，冠新软件对辅导工作予以高度重视并全力配合辅导小组开展工作，及时向辅导人员提供各项资料并认真采纳辅导小组的合理建议。

## **二、辅导期内发行人情况**

### **(一) 经营概况**

冠新软件一直专注于医疗健康类软件的开发、实施和运维服务，向各级卫健委、医保局等医疗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和各级公立（私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专业的医疗卫生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拥有丰富的医疗卫生软件产品线及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医疗信息化领域的系统集成、自有软件和技术服务、运维服务及外购软硬件销售是公司的主营核心业务，主要分为基层板块和医院板块两大类；同时，公司为了维系客户及拓展公司业务规模，也面向非医疗卫生领域的政府部门、企业等提供销售软硬件或提供集成、运维服务，该类业务为公司主营非核心业务。

辅导期内，冠新软件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

#### **1、独立性情况**

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混同的情况，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 **2、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本辅导期内，冠新软件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3、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规范运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两项议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未召开监事会。

本辅导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公司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的议案合法有效。

### **4、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管理层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均积极履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情况**

冠新软件目前董事会成员为洪继群、张生太、包培文、刘静波、鲁清泉、杜美杰、陈守忠和丁辉 8 人，其中洪继群为董事长，杜美杰、陈守忠和丁辉为独立董事；监事会成员为朱秀伟、李琼、贾淑玲，其中贾淑玲为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包培文、副总经理刘静波、财务总监封蕾及董事会秘书洪琪健。

本辅导期内，冠新软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能够认真履行职责。

### **6、章程修订、对外重大投资、融资、重大资产的购买、出售及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制度制定及履行情况**

冠新软件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等各项内部治理制度。

本辅导期内，冠新软件未发生对外重大投资、融资、重大资产的购买出售及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事项。

### **7、内控体系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冠新软件已初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及内控体系，并制定了相应的制度文件。同时，冠新软件未来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对现行内控制度进行持续

的修订完善。本辅导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现有的各项内控制度开展内控工作。

#### **8、内部审计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冠新软件已初步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正在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制度。

#### **9、财务会计工作开展情况**

冠新软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了财务部门岗位，各关键岗位严格按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原则设置，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体系。

#### **10、重大诉讼及纠纷情况**

本辅导期内，冠新软件未发生重大诉讼及纠纷。

#### **11、其他**

无。

### **(三) 发行人最新变化情况**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股权等情况无重大变化。

### **三、辅导进展评价意见**

在本次辅导过程中，冠新软件与华西证券充分履行了《辅导协议》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华西证券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和《辅导协议》之约定，通过现场交流、电子通讯方式沟通、个别答疑等方式进行了辅导，辅导工作取得了较好的辅导结果。

冠新软件按照计划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解决前期辅导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提高了内控管理水平，为冠新软件未来上市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华西证券未来将继续督促冠新软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开展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方维  
方维

廖高迁  
廖高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